

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则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则》

编制工作组

2026 年 8 月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定》规范编制为2026年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计划内项目，编制周期预期为12个月。该规范由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负责起草，主管单位为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

（二）主要起草单位和编制组成员

起草单位：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编制组成员：张清春、林海姣、张阿里布米、贾蓓。

（三）规范制定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是规范行业计量活动，保障行业计量单位制统一和量值准确可靠的重要依据。随着民航业的快速发展，航空器适航、航空器运行、空中交通管理、航空器地面设备和无人驾驶航空器等领域的计量技术不断更新，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含校准规范、测试规范等）的数量将大幅增加。

目前行业内尚未建立统一、系统化和规范化的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则，导致现行有效计量技术规范存在编号混乱、分类不清晰和系统性不强等问题，在保证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的有效实施等方面存在不足，不利于行业计量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推进，亟需制定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定。

本项目拟结合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框架及其专业分类，对计量技术规范编号作出统一规定，明确编号的适

用对象、构成要素、编排方式及使用要求，使每一项规范能够通过编号进行识别，并使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的专业分类与编号规则与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框架协同进行完善，从而规范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管理与应用，有效指导民航计量活动的开展与实施。

在民航领域制定统一的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则，可推动规范编号及专业分类管理规范化，提高规范立项、发布、检索、统计、复审及信息化管理的质量和效率，降低管理与使用成本，为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的持续完善和有效实施提供基础支撑。

（四）主要工作过程

该规范主要工作过程如下：

1. 组建规范编制项目工作组

2026 年 3 月，起草单位组建了规范编制项目工作组开展规范编制前期研究工作。

2. 调研分析

2026 年 3-4 月，梳理现有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对其进行多维度归纳分类、更新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管理范围。调研国内其他行业计量技术规范分类及编号情况。

3. 规范起草

2026 年 5 月，起草编制《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定（草案）》，组织召开规范项目立项评审会。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主要内容、工作计划以及项目预期成果等方面进行了评审。该项目目标明确、内容全面、方案可行。项

目成果对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有序管理有重要的意义，同意该项目立项。对相关内容提出了如下 3 条建议：

- 1、建议将项目名称“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定”修改为“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则”；
- 2、建议完善立项项目情况说明表；
- 3、建议细化专业分类，界定各个专业领域范围。

二、编写原则和主要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试验规则等）的编写论据（包括计算、测试、统计等数据），修订规范时应说明主要技术内容的修改情况

（一）编写原则

（1）合理性

本规范根据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制要求，结合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现状，充分参考 JJF1071-2010《国家计量校准规范编写规则》关于计量规范编写的要求，考虑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建设和编号管理的实际需求，结合规范专业分类及管理场景特点，合理确定编号原则、编号结构、专业分类号、序列顺序号和年号等内容，确保编号规则与计量技术规范体系框架协调衔接。

（2）实用性

本规范可用于指导和规范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的编号工作，适用于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的编制、使用与管理。

本规范的制定主要参考以下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和行业

标准:

JJF1071-2010 国家计量校准规范编写规则

MH/T 0003-2025 民用航空行业标准编号规定

(二) 规范主要内容

本文件共包括 4 章正文。

第 1、2 章为规范的基本内容描述，包括范围、引用文件。

第 3 章为民用航空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构成，详细描述各种编号的定义。

第 4 章为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要求，定义了总体要求和规范复审后的编号要求。

三、是否涉及专利，涉及专利的，说明专利名称、编号及相关信息

本项目不涉及专利。

四、编号规则的研究分析、技术论证、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一) 编号规则的研究分析与技术论证

编制过程中，对现行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的编号及专业分类情况进行梳理，结合规范体系建设和信息化管理需求，研究确定编号原则、结构及组成要素。

(二) 预期的经济效益

统一的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编号规则有助于规范管理，减少因编号规则不一致导致的管理成本增加和重复工作，提高规范制定、发布、检索的效率，为后续新增规范的编号

预留空间，避免编号冲突造成的资源浪费，从整体上降低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建设的成本。

（三）预期的社会效益

该规范的建立和应用，有助于提升民航计量工作的标准化水平，方便有关管理部门、技术机构和民航企事业单位准确识别与使用规范，为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的持续完善及有效实施提供基础支撑。

五、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以及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规范不存在版权问题，没有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六、与有关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民航规章、国家计量规范、民航部门计量技术规范的关系

本规范的编制工作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等中国法律法规框架下开展，将参照 JJF1071-2010《国家计量校准规范编写规则》等国家计量技术规范，是现行法律法规框架下的规范性文件，旨在统一全国计量校准规范的编写结构与技术要求。

与现行有效标准及计量技术规范相协调一致。

七、重大不同意见的处理和依据

无

八、贯彻计量技术规范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

建议本规范发布实施后，行业计量管理单位及时组织本

规范宣贯，强化规范技术内容对后续工作的指导。

九、废止现行有关计量技术规范的建议

无。

十、重要内容的解释和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十一、民航局相关业务部门对规范报批材料内容的确认